

擴大中山公園

背景：

在中山公園附近有兩幅預留土地，一幅位於西區室內運動場附近，另一幅為西營盤公眾貨物裝卸區（即西營盤臨時公眾填土躉船轉運站）用地。據規劃署在「關注文康體育事務工作小組」上提交資料，這兩幅土地在分區計劃大綱圖上均劃分為休憩用地。現時，新直升機場因區議會反對，將不會在西區室內運動場附近興建，轉運站亦停止運作。

問題：

1. 康文署會否願意申請將上述兩幅用地撥歸康文署發展及管理？
2. 若上述問題之答案為「是」，請問署方會否將上述地方撥入中山公園一併規劃及發展？這對現時中山公園第二期工程有什麼影響？
3. 請問拓展署何時將躉船轉運站之設施拆除並回復原有面貌？

建議：

政府應將在西營盤預留作直升機場及曾作為躉船轉運站之用地撥入中山公園之規劃藍圖一併發展。

林乾禮、陳財喜、陳特楚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擴大中山公園

問題 3: 請問拓展署何時將躉船轉運站之設施拆除並回復原有面貌?

土木工程拓展署填料管理部的回覆:

有關土地原用作臨時公眾填土躉船轉運站，繼城規會在 2005 年 6 月 10 日決定不延續該轉運站之用途申請，該設施已在 2005 年 6 月 18 日停止運作，所有轉運站的設施亦立即被拆除。在 2005 年 9 月 20 日本部已將有關土地全部交回地政總署管理。基於該土地的未來發展或規劃並不在本部職責範圍之內，因此本部將不會出席上述會議，敬請見諒。而有關該土地的日後發展，本署的港島部同事將會代表本署出席協助討論有關事項。

(二〇〇六年一月十三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六年一月

擴大中山公園

問題：

1. 康文署會否願意申請將上述兩幅用地撥歸康文署發展及管理？
2. 若上述問題之答案為「是」，請問署方會否將上述地方撥入中山公園一併規劃及發展？這對現時中山公園第二期工程有什麼影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回覆：

本署已因應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委員會)的類似查詢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作出書面回覆，並派員出席委員會十月二十七日的第十二次會議，向委員解釋有關情況。簡而言之，由於有關的土地已被規劃作休憩用地，所以本署是有責任予以發展的。本署會根據有關規劃標準及社區人士的意見，研究所需提供的休憩設施，並因應各項文康設施工程計劃緩急先後次序及在取得所需的土地和資源後，進行詳細規劃及長遠發展。

至於將上述兩幅土地撥入中山紀念公園第二期一併規劃及發展的建議，本署已向委員會解釋，由於在現階段才將有關土地列入中山紀念公園第二期工程的發展範圍將會影響該項工程的進展，所以本署建議分開處理兩項工程，而有關的建議亦已獲委員會接納。事實上，建築署已於近期完成了中山紀念公園第二期的工程可行性研究，並正進行公開招標聘請顧問公司負責工程的詳細設計。假使在現階段更改工程的發展範圍，則有關的招標工作必須擱置，直至建議中的更改及所需的增加撥款申請獲事涉的政策局審批方可繼續進行，但有關的審批工序需時進行。中山紀念公園第二期是區議會及區內居民殷切期待的工程，而本署亦正與建築署商討縮短工程所需的策劃時間，希望可以提早進行有關工程。除非有關的更改是進行中山紀念公園第二期所必須的，本署不希望因為其他的更改而影響工程的進度。

本署理解區議會對西區體育館附近兩幅休憩用地日後發展的關注。本署會因應委員會的要求，在有關土地作長遠發展之前，向小規模建築工程委員會申請預留撥款，於該處提供一些臨時的休憩設施，以供市民使用。

再次謝謝區議會對本署文康設施工程的關注及意見。

(二〇〇六年一月十六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六年一月

擴大中山公園

地政總署的回覆:

隨着上述設施之停止運作，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將該幅土地交回本署。至於日後休憩用地之實施時間表，由康樂文化事務署負責，地政處當按照該署之時間表，將上述土地交予該署發展。基於該休憩用地之實施及規劃並不在地政處之職責範圍內，因此我們將不會派員出席本月十九日之會議。

(二〇〇六年一月十七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六年一月